

##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6205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3號  
承辦人：黃孟聰  
電話：02-82367116  
傳真：02-82367129  
電子信箱：godislove0552@cspt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公訓字第11321602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2160262A00\_ATTCH1. pdf、2160262A00\_ATTCH3. pdf、  
2160262A00\_ATTCH2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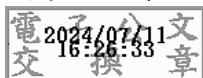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11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錄  
取人員線上學習基礎訓練作業規定」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旨揭線上學習基礎訓練作業規定前經本會本（113）年5月16日公訓字第1132160195號函訂定在案，配合本年度新製數位課程，為利渠等考試錄取人員參閱學習，爰修正線上學習課程名稱對應表（如旨揭作業規定附件1）。
- 二、另旨揭作業規定置於本會全球資訊網站/法規及函釋/培訓法規（含各項訓練計畫）/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相關法規/特種考試錄取人員訓練相關法規（含各項訓練計畫）/身心障礙特考訓練相關法規項下，請轉知貴屬人員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

副本：國家文官學院(含附件)、本會參事室(含附件)、本會培訓評鑑處(含附件)



人力科 收文:113/07/11



1130197307

有附件